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五次分

红预告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5 日，目前已累计分红 0.14 元/份。截止 2007 年 1 月 5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1299 元。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核实，对基金持有人拟分配的红利为每 10 份基金份额 7.30 元，现将分红方案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7 年 1 月 11 日

2、除息日：2007 年 1 月 12 日

3、具体分红方案公告日：2007 年 1 月 13 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07 年 1 月 12 日

二、收益分配对象

2007 年 1 月 11 日交易结束后，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

三、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以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起查询份额确认信息。

四、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关税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五、提示

1、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 2007 年 1 月 11 日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确认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 2007 年 1 月 11 日之前到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代销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全国统一），021-53594678，或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fullgoal.com.cn>。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一月八日